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1季

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265號5樓

電話：(03)21258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5	六～三二
(七)關係人交易	55～56	三三
(八)質抵押之資產	56～57	三四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58	三五
(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8～59	三六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三七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6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67	
3.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60、68～69	
(十二)部門資訊	61～62	三八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環泰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96,315 仟元及新台幣 889,80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1.62%及 20.0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47,107 仟元及新台幣 218,411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2.88%及 10.73%；其民國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損失3,814仟元及新台幣損失2,801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7.6%及15.02%。另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所述，民國107年及106年3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84,811仟元及81,435仟元，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利益2,067仟元及損失20仟元，係依據被投資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環泰集團民國107及106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李　麗　鳳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28050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10　日

環泰金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7年3月31日（經核閱）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經查核） 金額	%	106年3月31日（經核閱）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三二）	$ 319,908	7	$ 472,062	11	$ 548,835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三二）	53,752	1	41,643	1	80,831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三二）	-	-	9,295	-	27,19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四）	451	-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及三四）	-	-	426	-	396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及三二）	78,668	2	105,164	2	89,833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及三二）	650,357	14	545,927	12	567,866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三二）	5,407	-	15,116	-	10,88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496	-	2,580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618,721	14	599,064	13	519,439	1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及十九）	178,124	4	76,341	2	136,567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九及三二）	3,945	-	3,915	-	5,71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及三二）	442	-	76	-	4,45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13,271	42	1,871,609	41	1,992,027	45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三四）	2,000	-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及三四）	-	-	2,000	-	2,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84,811	2	82,744	2	81,43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三四）	2,055,775	45	2,021,950	45	1,872,543	4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六及三四）	54,946	1	53,606	1	54,890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5,694	-	5,933	-	6,1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99	-	18,604	1	12,446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九）	445,259	10	452,516	10	391,194	9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九、三二及三四）	11,076	-	11,238	-	11,93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2,289	-	1,189	-	-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八）	7,399	-	7,223	-	6,78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4,581	-	9,554	-	11,2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694,129	58	2,666,557	59	2,450,659	55
1XXX	資產總計	$ 4,607,400	100	$ 4,538,166	100	$ 4,442,686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 333,868	7	$ 357,164	8	$ 731,865	1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及三二）	1,884	-	2,062	-	6,46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一及三二）	65,590	2	78,997	2	55,129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224,180	5	179,086	4	155,805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及三二）	94,378	2	99,344	2	85,200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二、三二及三四）	26,542	1	26,009	-	23,40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42,695	1	35,700	1	37,374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247,465	5	129,797	3	78,35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12,290	-	9,040	-	11,43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48,892	23	917,199	20	1,185,025	2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632,530	14	768,461	17	696,389	1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三五）	41,584	1	41,584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92,393	4	168,925	4	149,954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	-	-	-	1,03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二及三二）	2,685	-	2,852	-	2,93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69,192	19	981,822	22	850,311	19
2XXX	負債總計	1,918,084	42	1,899,021	42	2,035,336	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	1,701,521	37	1,701,521	38	1,736,171	39
3200	資本公積	64,625	1	64,625	1	75,229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7,411	3	127,411	3	110,46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5,201	5	225,201	5	85,97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40,603	5	212,555	4	244,709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93,215	13	565,167	12	441,146	10
3400	其他權益	(240,089)	(5)	(241,237)	(5)	(292,639)	(7)
3500	庫藏股票	(83,955)	(2)	(83,955)	(2)	(129,209)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035,317	44	2,006,121	44	1,830,698	4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	653,999	14	633,024	14	576,652	13
3XXX	權益總計	2,689,316	58	2,639,145	58	2,407,350	5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607,400	100	$ 4,538,166	100	$ 4,442,68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康永明　　經理人：康智量　　會計主管：洪秋碧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	$ 922,287	100	$ 841,58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785,113)	(85)	(649,362)	(77)
5900	營業毛利	137,174	15	192,218	23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2,463)	(4)	(29,481)	(4)
6200	管理費用	(31,228)	(3)	(33,55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47)	-	(1,89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438)	(7)	(64,924)	(8)
6900	營業淨利	71,736	8	127,294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2,180	-	3,1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92)	-	(5,854)	(1)
7050	財務成本	(6,204)	(1)	(5,66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	-	(2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413)	(1)	(8,379)	(1)
7900	稅前淨利	64,323	7	118,915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28,854)	(3)	(23,430)	(3)
8200	本期淨利	35,469	4	95,485	11

（接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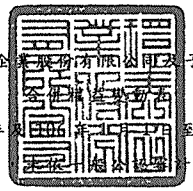
（承前頁）

代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四）	$ 54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1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84	1	(78,069)	(9)
83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064	-	1,22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4,702	1	(76,838)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171	5	$ 18,647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031	3	$ 75,101	9
8620	非控制權益	7,438	1	20,384	2
8600		$ 35,469	4	$ 95,485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9,196	3	$ 7,663	1
8720	非控制權益	20,975	2	10,984	1
8700		$ 50,171	5	$ 18,647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0.17		$ 0.46	
9810	稀　釋	$ 0.17		$ 0.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康永明　經理人：康智量　會計主管：洪秋碧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73,617	$ 1,736,171	$ 75,229	$ 110,464	$ 85,973	$ 169,608	($ 231,594)	$ 6,393	$ -	($ 129,209)	$ 1,823,035	$ 565,668	$ 2,388,703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75,101	-	-	-	-	75,101	20,384	95,485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8,669)	1,231	-	-	(67,438)	(9,400)	(76,838)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5,101	(68,669)	1,231	-	-	7,663	10,984	18,647
Z1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73,617	$ 1,736,171	$ 75,229	$ 110,464	$ 85,973	$ 244,709	($ 300,263)	$ 7,624	$ -	($ 129,209)	$ 1,830,698	$ 576,652	$ 2,407,350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70,152	$ 1,701,521	$ 64,625	$ 127,411	$ 225,201	$ 212,555	($ 250,948)	$ 9,711	$ -	($ 83,955)	$ 2,006,121	$ 633,024	$ 2,639,145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83)	-	(9,711)	9,794	-	-	-	-
A5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170,152	1,701,521	64,625	127,411	225,201	212,472	(250,948)	-	9,794	(83,955)	2,006,121	633,024	2,639,145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28,031	-	-	-	-	28,031	7,438	35,469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53)	-	2,118	-	1,165	13,537	14,702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031	(953)	-	2,118	-	29,196	20,975	50,17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00	-	-	(100)	-	-	-	-
Z1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70,152	$ 1,701,521	$ 64,625	$ 127,411	$ 225,201	$ 240,603	($ 251,901)	$ -	$ 11,812	($ 83,955)	$ 2,035,317	$ 653,999	$ 2,689,3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康永明 

經理人：康智量 

會計主管：洪秋碧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4,323	$ 118,91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476	31,171
A20200	攤銷費用	271	256
A299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834)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42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3,623)	5,148
A20900	財務成本	6,204	5,665
A21200	利息收入	(53)	(91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3)	2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06)	198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535	-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93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6,865	22,064
A31150	應收帳款	(105,305)	64,22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709	2,518
A31200	存　　貨	(31,699)	(47,826)
A31230	預付款項	(101,683)	(14,5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66)	(4,324)
A32130	應付票據	(13,407)	(9,788)
A32150	應付帳款	45,094	27,2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308)	(7,96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50	3,08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0)	(1,08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61,960)	190,6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862)	(6,6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02)	(4,2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8,824)	179,6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8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837)	(7,620)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306	30,59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9,05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862)	(34,8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9	707
B03700	存出保證金	162	8,534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	(30)	(849)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94	1,394
B07200	預付設備款	(3,131)	1,99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3	4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1,323)	29,4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2,69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3,296)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7,146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5,409)	(26,769)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67)	(204)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33	3,56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1,193)	9,28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814)	(42,88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52,154)	175,47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2,062	373,36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9,908	$ 548,8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康永明　經理人：康智量　會計主管：洪秋碧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73年7月設立於中華民國。所營業務主要為果糖、麥芽糖、葡萄糖、澱粉之加工製造及馬口鐵皮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89年1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7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類別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72,062	$ 472,062	-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1,643	41,643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84	384	(2)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911	8,911	(3)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426	2,426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66,207	666,207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238	11,238	-
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15	3,915	-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643	$ -	$ -	$ 41,643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 39）重分類	-	8,911		8,911	(83)	83	(3)
	$ 41,643	$ 8,911	$	$ 50,554	($ 83)	$ 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 -	$ -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 39）重分類	-	384		384	-	-	(2)
	$ -	$ 384	$	$ 38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 -	$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重分類	-	2,426		2,426	-	-	
	$ -	$ 2,426	$	$ 2,426	$ -	$ -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IFRS 9指定為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794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8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83 仟元。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

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二)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4）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註4：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

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四。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存出保證金及質抵押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60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A.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果糖製造及馬口鐵皮買賣業務之銷售。由於該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滅失或損壞之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A.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B.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C.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D.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E.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一)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適用於 107 年）

合併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合併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十一及三二。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

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46	$ 2,075	$ 2,75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13,456	465,299	541,58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4,806	4,688	4,494
	$ 319,908	$ 472,062	$ 548,8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	$ 37,470	$ 70,904
－國外上市（櫃）			
股票	-	4,173	6,271
基金受益憑證	-	-	3,65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股票	38,622	-	-
－國外上市（櫃）			
股票	6,033	-	-
－基金受益憑證	9,097	-	-
	$ 53,752	$ 41,643	$ 80,831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884	$ 2,062	$ 6,460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7年3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4.10~107.5.18	USD 2,261/ NTD 66,346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4.10~107.9.14	USD 2,347/ NTD 69,265
106年12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1.3~107.5.18	USD 2,131/ NTD 63,71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2.13~107.4.23	USD 4,100/ NTD 122,658
106年3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6.04.17~106.09.12	USD 6,024/ NTD 188,915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3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451
減：備抵損失	-
	$ 451
非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2,000
減：備抵損失	-
	$ 2,000

(一) 截至107年3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1.09%~3.35%。此類存款原依IAS 39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384	$ 834
基金受益憑證	8,911	26,365
	$ 9,295	$ 27,199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426	$ 396
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000	$ 2,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79,535	$ 106,400	$ 90,809
減：備抵損失	(867)	(1,236)	(976)
	$ 78,668	$ 105,164	$ 89,833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53,482	$ 549,216	$ 571,100
減：備抵損失	(3,125)	(3,289)	(3,234)
	$ 650,357	$ 545,927	$ 567,866
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46,872	$ 45,833	$ 44,249
減：備抵損失	(46,872)	(45,833)	(44,249)
	$ -	$ -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 5,407	$ 15,116	$ 10,885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5%	0~5%	0~5%	0~100%	-
總帳面金額	$ 615,723	$ 105,018	$ 11,874	$ 89	$ 47,185	$ 779,8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080)	(594)	(5)	(47,185)	(50,864)
攤銷後成本	$ 615,723	$ 101,938	$ 11,280	$ 84	$ -	$ 729,02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IAS 39）	$ 50,358
追溯適用IFRS 9調整數	-
期初餘額（IFRS 9）	50,35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834)
外幣換算差額	1,340
期末餘額	$ 50,864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30天至365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0～30天	$262,536	$309,176
31～60天	168,633	155,222
61～90天	84,679	66,931
90天以上	33,368	39,771
合　　計	$549,216	$571,100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45,203	$ 5,669	$ 50,872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1,420)	(1,420)
外幣換算差額	(954)	(39)	(993)
106年3月31日餘額	$ 44,249	$ 4,210	$ 48,459

截至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45,833仟元及44,249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二、存　　貨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原　　料	$ 300,387	$ 274,229	$ 237,118
物　　料	42,130	45,163	43,941
在製品	74,738	73,260	50,490
製成品	91,619	129,323	80,275
商　　品	3,529	3,751	2,497
在途存貨	106,318	73,338	105,118
	$ 618,721	$ 599,064	$ 519,439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85,113仟元及649,362仟元。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1,856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936仟元，106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說明
環泰公司	虎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馬口鐵罐之製造及買賣	64.20%	64.20%	64.20%	
環泰公司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進出口買賣及各項投資	48.00%	48.00%	48.00%	1、4
環泰公司	PURE CHEM CO., LTD.	葡萄糖及山梨醇製造及買賣	8.00%	8.00%	8.00%	3
環泰公司	TAIWAN FRUCTOSE (PHILIPPINES), INC.	葡萄糖及山梨醇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環泰公司	HSINHOMEI LAND HOLDING CO. ,INC.	土地持有及開發	40.00%	40.00%	40.00%	2
環泰公司	TAIWAN FRUCTOSE (M) SDN. BHD.	果糖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虎欣公司	HOOVER ENTERPRISE CO., LTD.	馬口鐵罐之製造及買賣	99.00%	99.00%	99.00%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PURE CHEM CO., LTD.	葡萄糖及山梨醇製造及買賣	80.07%	80.07%	80.07%	3
TAIWAN FRUCTOSE (M) SDN. BHD.	SARABATI (M) SDN. BHD.	果糖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虎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TAIWAN FRUCTOSE (PHILIPPINES), INC.及HSINHOMEI LAND HOLDING CO., INC.及HOOVER ENTERPRISE CO., LTD.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1. 合併公司對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持股比例為48%，惟對該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故仍編入編製個體。
2. 合併公司對HSINHOMEI LAND HOLDING CO.,INC.持股比例為40%，惟對該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故仍編入編製個體。

3. 合併公司對 PURE CHEM CO., LTD.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為46.43%，惟對該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故仍編入編製個體。

4.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6年	105年	105年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3月31日	12月31日	3月31日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泰國	52%	52%	52%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107年1月1日	106年1月1日	107年	106年	106年
子公司名稱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3月31日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 5,970)	$ 12,092	$ 348,911	$ 355,685	$ 370,692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及其子公司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3,575	$ 412,901	$ 367,246
非流動資產	809,762	792,959	747,411
流動負債	(253,177)	(200,829)	(217,692)
非流動負債	(3,310)	(3,159)	(2,783)
權益	$ 1,036,850	$ 1,001,872	$ 894,182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79,826	$ 452,391	$ 337,755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之非控制權益	348,911	355,685	370,692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08,113	193,796	185,735
	$ 1,036,850	$ 1,001,872	$ 894,182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366,571	$ 334,217
本期淨利	$ 10,804	$ 28,436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6,863	$ 19,528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之非控制權益	(5,970)	12,092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89)	(3,184)
	$ 10,804	$ 28,436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4,314)	($ 3,181)
投資活動	(26,495)	1,487
籌資活動	39,078	14,104
淨現金流（出）入	($ 51,731)	$ 12,410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東京假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84,811	$ 82,744	$ 81,435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如下：

公司名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東京假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5%	25%	2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該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5,071	$ 6,922	$ 6,778
非流動資產	334,412	326,440	319,193
流動負債	(239)	(314)	(233)
非流動負債	-	(2,071)	-
權　　益	339,244	330,977	325,738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5%	25%	25%
投資帳面金額	$ 84,811	$ 82,744	$ 81,435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	$ -
本期淨利（損）	$ 9	($ 80)
其他綜合損益	8,257	4,760
綜合損益總額	$ 8,266	$ 4,680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土地改良	房屋及建築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647,984	$ 14,449	$ 556,409	$1,682,460	$ 180,798	$ 31,948	$ 6,755	$ 88,927	$ 50,209	$3,259,939
增　添	2,258	534	5,579	2,621	1,546	159	-	1,867	20,300	34,864
處　分	-	-	-	(3,645)	(2,045)	(37)	-	-	-	(5,727)
重分類	-	-	1,019	17,662	5,193	-	-	-	(23,862)	12
淨兌換差額	(4,436)	(268)	(11,918)	(28,323)	(4,416)	(289)	-	(163)	(1,251)	(51,064)
106年3月31日餘額	$ 645,806	$ 14,715	$ 551,089	$1,670,775	$ 181,076	$ 31,781	$ 6,755	$ 90,631	$ 45,396	$3,238,0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6,321	$ 207,219	$ 969,744	$ 110,492	$ 22,265	$ 2,745	$ 39,823	$ -	$1,358,609
處　分	-	-	-	(2,846)	(1,948)	(28)	-	-	-	(4,822)
折舊費用	-	221	5,631	17,525	5,241	795	154	1,604	-	31,171
淨兌換差額	-	(121)	(2,904)	(13,148)	(2,973)	(208)	-	(123)	-	(19,477)
106年3月31日餘額	$ -	$ 6,421	$ 209,946	$ 971,275	$ 110,812	$ 22,824	$ 2,899	$ 41,304	$ -	$1,365,481
106年3月31日淨額	$ 645,806	$ 8,294	$ 341,143	$ 699,500	$ 70,264	$ 8,957	$ 3,856	$ 49,327	$ 45,396	$1,872,543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724,893	$ 15,411	$ 592,313	$1,773,995	$ 198,747	$ 32,714	$ 7,238	$ 97,911	$ 51,212	$3,494,434
增　添	-	-	453	3,352	50	488	1,341	-	29,178	34,862
處　分	-	-	-	-	(284)	-	-	-	-	(284)
重分類	-	-	325	981	8,607	-	-	-	475	10,388
淨兌換差額	1,013	307	8,876	25,574	3,775	275	-	97	1,474	41,391
107年3月31日餘額	$ 725,906	$ 15,718	$ 601,967	$1,803,902	$ 210,895	$ 33,477	$ 8,579	$ 98,008	$ 82,339	$3,580,79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7,382	$ 232,559	$1,028,132	$ 129,509	$ 24,927	$ 3,387	$ 46,588	$ -	$1,472,484
處　分	-	-	-	-	(281)	-	-	-	-	(281)
折舊費用	-	260	6,279	19,875	5,632	564	164	1,702	-	34,476
淨兌換差額	-	150	2,634	12,671	2,583	218	-	81	-	18,337
107年3月31日餘額	$ -	$ 7,792	$ 241,472	$1,060,678	$ 137,443	$ 25,709	$ 3,551	$ 48,371	$ -	$1,525,016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 724,893	$ 8,029	$ 359,754	$ 745,863	$ 69,238	$ 7,787	$ 3,851	$ 51,323	$ 51,212	$2,021,950
107年3月31日淨額	$ 725,906	$ 7,926	$ 360,495	$ 743,224	$ 73,452	$ 7,768	$ 5,028	$ 49,637	$ 82,339	$2,055,775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5至20年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5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20年
工程系統	20至30年
其　　他	5至10年
機器設備	
廢水工程	8至20年
桶　　槽	20至25年
其　　他	5至15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11年
其他設備	3至2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67,056
淨兌換差額	(2,228)
106年3月31日餘額	$ 64,8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152
淨兌換差額	(214)
106年3月31日餘額	$ 9,938
106年3月31日淨額	$ 54,890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63,900
淨兌換差額	1,574
107年3月31日餘額	$ 65,4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294
淨兌換差額	234
107年3月31日餘額	$ 10,528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 53,606
107年3月31日淨額	$ 54,946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馬來西亞怡保及泰國曼谷之土地，該地段因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8,210
重分類	769
淨兌換差額	(20)
106年3月31日餘額	$ 8,95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2,561
攤銷費用	233
淨兌換差額	(16)
106年3月31日餘額	$ 2,778
106年3月31日淨額	$ 6,181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9,457
淨兌換差額	27
107年3月31日餘額	$ 9,48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3,524
攤銷費用	246
淨兌換差額	20
107年3月31日餘額	$ 3,790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 5,933
107年3月31日淨額	$ 5,694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5至10年

十八、預付租賃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100	$ 100	$ 91
非流動（帳列長期預付租賃款）	7,399	7,223	6,785
	$ 7,499	$ 7,323	$ 6,876

預付租賃款係合併公司位於馬來西亞之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基礎依其租期99年分年攤銷，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土地之國有土地使用證。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預付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九、其他資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 178,024	$ 76,241	$ 136,476
預付租賃款	100	100	9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945	3,915	5,719
其　他	442	76	4,457
	$ 182,511	$ 80,332	$ 146,743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445,259	$ 452,516	$ 391,194
存出保證金	11,076	11,238	11,937
催收款項	46,872	45,833	44,249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46,872)	(45,833)	(44,249)
其　他	4,581	9,554	11,248
	$ 460,916	$ 473,308	$ 414,379

催收款係合併公司評估個別已減損之應收帳款，已認列100%備抵呆帳，請參閱附註十一。

其他資產－非流動主要係屬不鏽鋼鋼捲，其成本與備抵跌價損失之淨額於107年3月31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為3,736仟元、4,058仟元及10,329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其他金融資產及設定質押之存出保證金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十、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184,806	$ 56,611	$ 123,242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87,036	136,877	492,249
應付銀行結匯款	62,026	163,676	116,374
	$ 333,868	$ 357,164	$ 731,865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3月31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為1.25%～4%、1.25%～3.45%及1.37%～3.72%。

合併公司為上述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 長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675,370	$ 686,096	$ 515,093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204,625	212,162	259,652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47,465)	(129,797)	(78,356)
長期借款	$ 632,530	$ 768,461	$ 696,389

	重大條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	中期擔保放款，借款額度160,000仟元，利率2.135%，自民國105年1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28期平均攤還。	$ 108,250	$ 114,000	$ 131,250
台灣企銀	長期借款，額度52,000仟元，利率2.28%，自102年8月起，每季為一期，共52期，按期還本，每期支付100萬元。	33,000	34,000	37,000
上海商銀	長期擔保借款，信用額度3,500仟元，利率前兩年按郵儲兩年利率加0.635%，第三年起按郵儲兩年利率加0.735%，自105年4月起，每月為一期，共60期，按期還本，每期支付637仟元。	21,881	23,763	29,660

（接次頁）

（承前頁）

	重大條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合作金庫	長期借款，借款額度110,000仟元，利率1.96%，每月為一期，共180期，按期還本金及利息。	$ 62,239	$ 64,333	$ 67,183
凱基銀行	中長期借款，額度300,000仟元，利率1.6%，自105年11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於未發生任何違約情事之前提下，得於借款到期日前出具動用申請書，以續借原動用之款項。	-	-	250,000
凱基銀行	中長期借款，額度300,000仟元，利率1.6%，自106年8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於未發生任何違約情事之前提下，得於借款到期日前出具動用申請書，以續借原動用之款項。	250,000	250,000	-
上海商銀	中期擔保借款，信用額度60,000仟元，利率第一年按郵儲兩年利率加0.525%，第二年起按郵儲兩年利率加0.625%，自108年7月起，每季為一期，共20期，按期還本，每期支付10,000仟元。	200,000	200,000	-
無擔保借款				
王道銀行	長期借款，借款額度100,000仟元，利率2.25%，自103年6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100,000	100,000	100,000
菲律賓中信金	長期借款，借款額度PESO71,400仟元，利率4.61%，自103年4月起，每季為一期，共9期，按期還本，每月付息。	24,625	27,162	32,152
中國信託	中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100,000仟元利率按企業換利指數（季）利率加碼1.1%機動計算，自105年6月起，每季為一期，共10期，按期還本，每期支付2,500仟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	80,000	85,000	90,000
新光銀行	中長期信用借款，信用額度70,000仟元，利率2.28%，借款日起每月為一期，共36期，按期還本，每期本利支付2,016仟元。	-	-	37,5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47,465)	(129,797)	(78,356)
		$ 632,530	$ 768,461	$ 696,389

合併公司為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購買原物料平均賒帳期間為 15~45 天，均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二、其他負債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資金融通	$ 26,542	$ 26,009	$ 23,406
應付薪資	18,313	27,610	19,272
其　他	76,065	71,734	65,928
	$ 120,920	$ 125,353	$ 108,606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4,331	$ -	$ -
預收款項	-	2,121	5,386
代收款	2,292	2,580	2,543
其　他	5,667	4,339	3,501
	$ 12,290	$ 9,040	$ 11,430
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 2,685	$ 2,852	$ 2,935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51 仟元及 88 仟元。

二四、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00,000	200,000	200,000
額定股本	$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70,152	170,152	173,617
已發行股本	$ 1,701,521	$ 1,701,521	$ 1,736,171

(二) 資本公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8,497	$ 8,497	$ 8,671
庫藏股票交易	14,068	14,068	24,498
	22,565	22,565	33,16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處分資產增益	42,060	42,060	42,060
合　　計	$ 64,625	$ 64,625	$ 75,229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配合業務拓展並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未來股利政策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40%為原則，惟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 2%得不予分配；並將依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衡量資金之需求，並兼顧股東之利益，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3月29日舉行董事會及106年6月2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0,023	$ 16,947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6,035	139,228	-	-
現金股利	129,778	-	0.8	-
股票股利	40,555	-	0.25	-

有關106年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7年6月2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25,201	$ 85,973
期末餘額	$ 225,201	$ 85,973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250,948)	($231,594)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953)	(68,669)
期末餘額	($251,901)	($300,263)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餘額	$ 6,393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1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1,2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31
106年3月31日餘額	$ 7,624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9,711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9,711)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9,794
期初餘額（IFRS 9）	9,794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0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1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00)
期末餘額	$ 11,812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633,024	$ 565,66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7,438	20,38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3,537	(9,400)
期末餘額	$ 653,999	$ 576,652

(七)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07 年 1 月 1 日股數	7,930
107 年 3 月 31 日股數	7,930
106 年 1 月 1 日股數	11,395
106 年 3 月 31 日股數	11,39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五、收　　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922,287	$ 841,580

合約餘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 729,025	$ 651,091	$ 657,699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4,331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六、本期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374	$ 296
利息收入	53	914
其　　他	1,753	1,950
	$ 2,180	$ 3,160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	$ 1,31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45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78	(6,460)
淨外幣兌換損益	329	(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306	(198)
其　　他	(7,650)	(465)
	($ 3,392)	($ 5,854)

(三) 財務成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款利息	$ 5,974	$ 5,493
向關係人借款利息	230	172
	$ 6,204	$ 5,665

(四) 減損損失（迴轉）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11,856	($ 1,936)
其他資產（包含於營業成本）	(321)	-
	$ 11,535	($ 1,936)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476	$ 31,171
無形資產	246	233
長期預付租賃款	25	23
	$ 34,747	$ 31,427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172	$ 23,295
營業費用	8,304	7,876
	$ 34,476	$ 31,171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271	$ 256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0,956	$ 55,66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315	1,37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三）	51	88
	1,366	1,46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62,322	$ 57,12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739	$ 38,414
營業費用	19,583	18,712
	$ 62,322	$ 57,126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2%	2%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1,018	$ 1,854
董監事酬勞	$ 1,018	$ 1,85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29日及106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現金紅利	現金紅利
員工酬勞	$ 5,200	$ 4,220
董監事酬勞	5,200	4,220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830	$ 1,95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501)	(1,996)
淨 損 益	$ 329	($ 43)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7,809	$ 18,106
以前年度之調整	(728)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9,708	5,324
稅率變動	12,06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8,854	$ 23,430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虎欣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 0.17	$ 0.46
稀釋每股盈餘	$ 0.17	$ 0.46

本期淨利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8,031	$ 75,101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8,031	$ 75,1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28,031	$ 75,10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62,222	162,2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4	15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62,296	162,380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分別於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將10,388仟元及12仟元之預付設備款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十五）

合併公司於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將769仟元之預付設備款轉列至其他無形資產。（參閱附註十七）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2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合併公司截至107年3月31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並無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3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38,622	$ -	$ -	$ 38,622
國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6,033	-	-	6,033
基金受益憑證	9,097	-	-	9,097
合計	$ 53,752	$ -	$ -	$ 53,752

（接次頁）

（承前頁）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884	$ -	$ 1,884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41,643	$ -	$ -	$ 41,6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384	$ -	$ -	$ 384
基金受益憑證	8,911	-	-	8,911
合計	$ 9,295	$ -	$ -	$ 9,2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062	$ -	$ 2,062

106年3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656	$ -	$ -	$ 3,656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77,175	-	-	77,175
合計	$ 80,831	$ -	$ -	$ 80,8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834	$ -	$ -	$ 834
基金受益憑證	26,365	-	-	26,365
合計	$ 27,199	$ -	$ -	$ 27,1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6,460	$ -	$ 6,460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41,643	$ 80,8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752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155,848	1,237,4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9,295	27,1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1,071,812	-	-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884	2,062	6,4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1,627,238	1,641,710	1,829,08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曝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曝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放款／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

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貨幣之影響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損益	$ 1,157	($ 1,829)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貨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26,304	$ 478,403	$ 556,950
－金融負債	1,213,863	1,255,422	1,506,610

敏感性分析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後淨利（損）或權益將增加／減少1,775仟元及1,971仟元；若利率減少1%，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1%，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淨利（損）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或減少89仟元及160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3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3	$ 341,547	$ -	$ -
應付票據		65,590	-	-
應付帳款		224,180	-	-
其他應付款		120,920	-	-
長期借款	1.99	252,390	463,468	181,651
存入保證金		2,685	-	-
		$ 1,007,312	$ 463,468	$ 181,651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19	$ 364,986	$ -	$ -
應付票據		78,997	-	-
應付帳款		179,086	-	-
其他應付款		125,353	-	-
長期借款	2.02	132,419	512,151	271,832
存入保證金		2,852	-	-
		$ 883,693	$ 512,151	$ 271,832

106 年 3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0	$ 746,502	$ -	$ -
應付票據		55,129	-	-
應付帳款		155,805	-	-
其他應付款		108,606	-	-
長期借款	2.26	80,128	484,244	227,890
存入保證金		2,935	-	-
		$ 1,149,105	$ 484,244	$ 227,890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044,553 仟元、1,122,290 仟元及 865,053 仟元。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康國鋒	主要管理階層
康纓今	主要管理階層

(二) 向關係人借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康國峰	$ 15,718	$ 15,378	$ 12,299
康纓今	10,824	10,584	11,107
主要管理階層	-	47	-
	$ 26,542	$ 26,009	$ 23,406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 230	$ 172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且為無擔保借款。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	$ 1,844	$ 2,215
獎金	1,678	1,360
業務執行費用	465	495
	$ 3,987	$ 4,07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訴訟案件之擔保保證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51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00	$ -	$ -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945	3,913	3,829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2,000	2,000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426	396
質押備償戶（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	1,8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590,412	588,931	584,9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	326,332	329,468	309,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180,896	179,947	176,3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輸設備	23,059	19,583	14,2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辦公設備	331	366	4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531	588	757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38,386	37,535	36,238
存出保證金	4,800	4,800	5,880
長期預付租賃款－土地使用權	5,307	5,180	4,856
	$1,176,450	$1,172,739	$1,141,022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新台幣仟元／美元

	107年3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存出及應付保證票據	$ 600,000	$ 700,000	銀行借款
存入及應收保證票據	2,905	1,340	工程履約保證
已開狀未使用金額	USD1,737,550	USD 2,187	購買原料

(二) 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認為本公司販賣之麥芽糊精，未告知買受人有部分麥芽糊精並非台灣自產而係自大陸進口，而認本公司負責人等5人有詐欺罪嫌，於103年2月5日提出詐欺罪公訴，本公司並提上開6人支付交保金計5,880仟元，於106年已收回1,080仟元，餘額4,800仟元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已與系爭買受人和解，惟依106年5月桃園地方法院刑事判決本公司敗訴，應賠償41,584仟元，本公司已估列相關訴訟損失及負債（帳列負債準備），並業已委請律師提出上訴。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728	29.11（美元：新台幣）	$ 50,285
美元	2,787	31.02（美元：泰銖）	81,117
美元	2,282	4.01（美元：馬幣）	66,423
美元	209	52.83（美元：菲幣）	6,077
			$ 203,90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6,924	29.11（美元：新台幣）	$ 201,513
美元	94	31.02（美元：泰銖）	2,737
美元	1,948	4.01（美元：馬幣）	56,684
美元	3,011	52.83（美元：菲幣）	87,647
			$ 348,581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754	29.76（美元：新台幣）	$ 52,199
美元	1,947	32.43（美元：泰銖）	57,943
美元	1,941	4.21（美元：馬幣）	57,764
美元	658	50.51（美元：菲幣）	19,582
			$ 187,48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858	29.76（美元：新台幣）	$ 352,894
美元	160	32.43（美元：泰銖）	4,762
美元	455	4.21（美元：馬幣）	13,541
			$ 371,197

106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0,583	30.33（美元：新台幣）	$ 320,982
美元	352	34.35（美元：泰銖）	10,676
美元	5,002	4.42（美元：馬幣）	151,711
			$ 483,36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946	30.33（美元：新台幣）	$ 119,682
美元	129	34.35（美元：泰銖）	3,913
美元	4,597	4.42（美元：馬幣）	139,427
			$ 263,022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329仟元及損失43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果糖部門：從事果糖、麥芽糖、葡萄糖、澱粉之加工製造。

馬口鐵部門：從事馬口鐵罐及塑膠桶買賣、製造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果糖部門	$ 911,482	$ 827,066	$ 75,466	$ 125,894
馬口鐵部門	48,948	52,733	4,747	8,215
調整及沖銷	(38,143)	(38,219)	(4,719)	(2,979)
合併收入	$ 922,287	$ 841,580	$ 75,494	$ 131,13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3	($ 20)
租金收入			374	296
利息收入			53	914
什項收入			1,753	1,9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06	(198)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329	(43)
金融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3,623	(5,148)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3,758)	(3,836)
財務成本			(6,204)	(5,665)
什項支出			(7,650)	(465)
稅前淨利			$ 64,323	$ 118,915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門資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果糖部門	$2,196,315	$ 2,153,551	$1,993,791
馬口鐵部門	385,431	397,288	346,333
調整及沖銷	(3,002)	(3,117)	(2,775)
部門資產總額	2,578,744	2,547,722	2,337,349
加：流動資產	1,913,271	1,871,609	1,992,0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4,811	82,744	81,435
其他無形資產	5,694	5,933	6,1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99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2,000	2,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81	28,158	23,694
合併資產總額	$4,607,400	$ 4,538,166	$4,442,686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PURE CHEM CO., LTD.	其他應收款	Y	$ 6,538	$ 6,538	$ 6,538	6%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124,179	$ 331,144	
2	TAIWAN FRUCTOSE (M) SDN. BHD.	TAIWAN FRUCTOSE (Philippines) Inc.	其他應收款	Y	45,607	45,607	45,607	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118,045	314,786	
3	TAIWAN FRUCTOSE (Philippines) Inc.	HSINHOMEI LAND HOLDING CO., INC	其他應收款	Y	34,080	34,080	34,080	4.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60,668	161,780	

註：依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五：827,861x15%=124,179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827,861x40%=331,144

依 Taiwan Fructose (M) sdn. bh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五：786,965x15%=118,045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786,965x40%=314,786

依 TAIWAN FRUCTOSE (Philippines) Inc.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五：404,450x15%=60,668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404,450x40%=161,780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 2）											
0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PURE CHEM CO., LTD.	6	$ 814,127	$ 31,140	$ 31,140	$ 31,140	$ -	1.53	$ 1,017,659	Y	N	N	
		HSINHOMEI LAND HOLDING CO., INC.	6	814,127	15,640	15,640	15,640	-	0.77	1,017,659	Y	N	N	
		TAIWAN FRUCTOSE (PHILIPPINES), INC.	2	814,127	98,240	98,240	98,240	-	4.83	1,017,659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2,035,317x50%=1,017,659；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2,035,317x40%＝814,127。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 2）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台榮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2,000	$ 2,674	-	$ 2,67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2,448	-	2,448	
	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292	-	292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	764	-	764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5,787	181	-	18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1,505	793	-	793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663,853	6,532	-	6,532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65,000	1,378	-	1,378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10,000	1,496	-	1,496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	〃	〃	21,484	420	-	420	
	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5,322	78	-	78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45,000	3,051	-	3,051	
	隆大營建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8,909	211	-	211	
	麗嬰房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	193	-	193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41,015	584	-	584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6,569	285	-	285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75,396	643	-	643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130,000	1,359	-	1,359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90,000	1,584	-	1,58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	1,048	-	1,048	
	台聚股份有限公司	〃	〃	40,800	594		594	
	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300		300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21,600	2,468		2,468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7,000	3,275		3,275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5,773	1,778		1,778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	169		169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0	1,841		1,84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2）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 801		$ 801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1,185		1,185	
	實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197		197	
					38,622		38,622	
	國外上市（櫃）普通股							
	ICON ENERGY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00	6,033		6,033	
					$ 44,655		$ 44,655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24	$ -	0.54%	$ -	註3
	聯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79,179	-	3.73%	-	註3
					$ -		$ -	
HOOVER ENTERPRISE CO.,LTD.	Bualuang Thanasarn Plus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705		$ 4,705	
TAIWAN FRUCTURE (M) SDN. BHD	Affin Hwang Select Opportunity Fun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90		$ 2,190	
	United Global Technology Fund	〃	〃		$ 2,202		$ 2,20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註4：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虎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馬口鐵罐製造	$ 135,119	$ 135,119	13,045	64.20	$ 77,949	$ 4,843	$ 3,109	
	TAIWAN FRUCTOSE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果糖製造	792,146	792,146	85,258	100.00	786,965	16,029	16,029	
	東京假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旅館業	22,045	22,045	3,750	25.00	84,811	9	3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泰國	進出口買賣業務及各項投資	190,484	190,484	20	48.00	396,692	10,016	15,987	
	PURE CHEM CO., LTD.	泰國	山梨醇及結晶葡萄糖製造	46,290	46,290	960	8.00	83,134	10,955	876	
	HSINHOMEI LAND HOLDING CO.,INC	菲律賓	土地持有及開發	5,656	5,656	80	40.00	5,650	981	393	
	TAIWAN FRUCTOSE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山梨醇及結晶葡萄糖製造	542,632	420,217	8,000	100.00	404,450	(8,592)	(8,592)	
虎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OOVER ENTERPRISE CO.,LTD.	泰國	馬口鐵罐之製造及買賣	66,273	66,273	693	99.00	60,451	(347)	(343)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PURE CHEM CO., LTD.	泰國	山梨醇及結晶葡萄糖製造	293,486	293,486	3,804	80.07	772,481	10,955	10,167	
TAIWAN FRUCTURE (M) SDN. BHD.	SARABATI (M) SDN. BHD.	馬來西亞	土地持有及開發	46,388	46,388	1,223	100.00	33,397	(40)	(40)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虎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3,609	註4	-
			1	應付帳款	1,557	註5	-
		PURE CHEM CO., LTD.	1	進貨	5,075	註4	1
			1	應付帳款	4,826	註5	-
		TAIWAN FRUCTOSE (M) SDN.BHD.	1	其他應收款	1,233	註5	-
		TAIWAN FRUCTOSE (PHILLIPPINE) INC	1	預付投資款	1,575	註5	-
			1	其他應收款	16,591	註5	-
1	TAIWAN FRUCTOSE (THAI) CO., LTD.	PURE CHEM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6,593	註5	-
2	PURE CHEM CO., LTD.	TAIWAN FRUCTOSE (M) SDN. BHD.	3	銷貨收入	13,027	註4	1
			3	應收帳款	6,706	註5	-
			3	預收款項	4,030	註5	-
		HOOVER ENTERPRISE CO., LTD	3	進貨	2,076	註4	-
			3	應付帳款	3,180	註5	-
3	TAIWAN FRUCTOSE (PHILLIPPINE) INC	HSINHOMEI LAND HOLDING.,LTD	3	其他應收款	26,443	註5	1
			3	租金支出	1,266	註4	-
			3	應付帳款	22,554	註5	-
		TAIWAN FRUCTOSE (M) SDN.BHD.	3	進貨	2,770	註4	-
			3	其他應付款	45,122	註5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註5：依雙方議定之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註6：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列示。